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0-068号
债券代码:128110 债券简称:永兴转债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2020年9月30日
- 2.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503.00万股
- 3.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0%
- 4.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人数:58人
- 5.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9.83元/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 1.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2.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3.2020年7月14日至2020年7月23日,公司向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网络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及相关部门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7月25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 4.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5.2020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独立法律顾问亦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情况

- 1.授予日:2020年9月3日
- 2.授予价格:9.83元/股
-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授予对象及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比例(%)	占授予前股本总额比例(%)
1	刘斌斌	副总经理	25	4.55%	0.07%
2	陈伟斌	副总经理	20	3.64%	0.06%
3	徐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	3.64%	0.06%
4	陈勇	财务负责人	20	3.64%	0.06%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职务人员 54人)			418	76.59%	1.16%
董 事			47	8.56%	0.13%
合 计			550	100.0%	1.53%

5.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54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8个月、24个月。

(3)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未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首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首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5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授予股权激励的;
 -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②最近12个月内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③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
 -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除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外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若某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3)业绩考核条件

- 1.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 本激励计划考核期限为2020年至2023年,时间跨度为四个会计年度,合并两年作为一个考核期,即两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第一个考核期为2020年和2021年,第二个考核期为2022年和2023年,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 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考核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0年和2021年的净利润增加幅度不低于8.82亿元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2年和2023年的净利润增加幅度不低于1.8亿元

注: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再生资源补贴对净利润的影响,并剔除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作为计算依据,具体如下:

a.再生资源补贴指地方政府为支持企业从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即向个人回收废不锈钢作为材料用于生产),对符合条件企业缴纳的税收给予财政补助。

b.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0年和2021年的净利润增加幅度合计不低于0.8亿元即“2020年净利润-2019年净利润)+(2021年净利润-2019年净利润)≥8,800万元”,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2年和2023年的净利润增加幅度合计不低于1.8亿元即“(2022年净利润-2019年净利润)+(2023年净利润-2019年净利润)≥18,000万元”,下同。

- 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 若预留部分在2020年授予,则预留部分各批次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一致;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授予,则预留部分各批次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1年净利润增加幅度不低于0.8亿元
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2年和2023年的净利润增加幅度合计不低于1.8亿元

只有各批次年度考核目标均达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期间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陈达或重大违规。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在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峻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3日以专人电话方式传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峻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办理申请撤回申请文件,是鉴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监管政策、监管公司综合内外部因素,并与中介机构等深入沟通和审慎分析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次议案无异议。

-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建设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协议内容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签订该终止协议,终止于2020年3月22日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

- 三、备查文件
-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6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终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0年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2.2020年6月17日,公司发布公告,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0400),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对该行政许可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2020年7月9日,公司发布公告,收到中国证监会就公司提交的《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40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廖植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廖植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陈勇先生、邱玉英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勇先生、邱玉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邱玉英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邱玉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邱玉英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邱玉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邱玉英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57350280)1005
传真:(021-57351127)
邮箱:Graccho@hanbell.cn
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亭枫公路8289号
邮编:201501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方利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方利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吴兰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邱玉英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57350280)1132
传真:(021-57351127)
邮箱:Annywu@hanbell.cn
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亭枫公路8289号
邮编:201501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监管政策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与相关各方深入沟通和审慎分析,决定终止该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

- 一、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20-046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钟精机”)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20年9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朱允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会议选举余显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经表决,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 会议选举于文先生、柯永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经表决,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1,000万元 - 65,000万元	盈利:43,161.41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	比上年同期增长:41.33%-50.60%	

基本每股收益:0.5176元/股 - 0.5515元/股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523.87万元 - 22,052.87万元	盈利:15,077.7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	比上年同期增长:119.73%-426.26%	

基本每股收益:0.1532元/股 - 0.1871元/股

盈利:0.1279元/股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7日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

解除限售,公司如未满足当批次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严格按照考核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批次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层面考核系数×个人当批次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档次,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中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A(优秀)	B(合格)	C(不合格)
考核系数	1.0	0.6	0